

关于对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【2024】第 072 号

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苏州园林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收入确认及业绩可持续性

你公司主要从事风景园林及建筑设计，2021 年至 2023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5,947.22 万元、16,074.73 万元、16,997.89 万元，近三年营收稳中有升。你公司的设计业务一般可以分为方案设计、扩初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配合等阶段，收入确认政策为“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履约义务，向客户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成果确认文件时，根据合同约定的对应履约阶段金额确认收入”。

你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模式（包括公开招投标、邀请招投标）和直接委托模式获取业务，近三年对部分客户的收入金额较高，2022 年至 2023 年对中国雄安集团有限公司实现收入 5,331.86 万元、对昆山交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现收入 2,522.09 万元，2023 年对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你公司关联方）实现收入 878.50 万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说明对设计服务采取时段法确认收入的具体依据，你公司履约成果是否具有不可替代用途，是否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，合格收款权中的收款权利是否覆盖

已发生成本和合理利润，是否满足时段法确认收入的条件；

(2) 说明你公司的设计业务如何确认履约进度，是否将里程碑节点等同于履约进度，合同各结算阶段是否均明确约定了对应阶段的工作内容、工作成果、验收标准等内容，收入确认是否经客户确认或者存在其他外部证据；

(3) 说明你公司在 2021 年至 2023 年获取订单的方式及占比，是否符合行业惯例，列示你公司近三年获取主要客户订单的方式、合同金额、服务周期、履约进度、收入确认金额，并说明关联交易的获取方式是否与其他订单存在明显差异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否公允；

(4) 结合业务拓展情况、在手订单、项目平均周期等，说明公司业绩增长趋势是否预计可持续。

2、关于毛利率及存货

2023 年，你公司实现净利润 3,246.47 万元，同比增加 24.94%，主要原因为毛利率在收入小幅增加的情况下同比增加 4.87 个百分点。你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持续增加，分别为 48.12%、49.51%、54.38%。此外，你公司期末无存货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列示 2023 年前十大客户对应的合同名称、订单金额、收入确认金额、毛利率，若存在客户毛利率差异较大的情况，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；列示主要客户在 2021 年至 2023 年不同年度的合同名称、订单金额、毛利率情况，若存在同一合同在不同年度的毛利率差异较

大的情况，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；

(2) 说明你公司无存货的原因，对于已发生服务行为但尚未确认收入的部分如何进行会计处理，是否存在成本归集跨期、成本与收入不匹配的情形，是否符合行业惯例；列示各期末该类情形占当期收入的比例，量化分析对近三年经营业绩的影响。

3、关于研发活动

2023 年，你公司研发投入 1,178.27 万元，占营业收入 6.90%，其中 95.96%为职工薪酬，在研项目主要包括“与海绵有机结合的城市绿地水环境系统营造应用研究”“结合现代城市功能的景观建筑和构筑物营造技术研究”等。截至 2023 年末，你公司拥有 54 项专利，其中包含 1 项发明专利；公司披露期末有研发人员 37 人，在职员工中的研发设计人员为 271 人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说明研发人员与研发设计人员的划分依据，说明核算归类是否准确，是否存在不当归集研发人员的情形；结合国家税务总局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规定，说明发行人研发人员认定依据是否符合规定；

(2) 结合 2023 年内立项、实施完成主要研发项目的人员工时投入、物料投入等情况，说明各主要研发项目专职研发人员、兼职研发人员的具体工时投入、研发工作贡献及工作成果，说明你公司研发费用中员工薪酬费用归集准确性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24 年 7 月 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 年 6 月 18 日